**重庆市南川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申请指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编制《重庆市南川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申请指南》（以下简称《指南》）。符合条件需要申请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的公民、法人或组织，请阅读本《指南》。本《指南》根据上级政策及时更新。

****一、补贴对象****

（一）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对象原则上为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补贴数额与耕地面积挂钩，直接补贴到户。

（二）同一地块，一年只能享受一次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二、补贴范围**

在我区范围内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

**三、补贴标准**

一般农户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标准根据市级下达的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将上年度结转资金与当年预算资金统筹安排使用，结合各乡镇（街道）上报的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总量后测算确定。

**四、申请程序及时限**

（一）一般农户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程序。各乡镇（街道）根据一般农户耕地面积和当年统一的补贴标准，按“自下而上”的程序核定到每个承包耕地农户。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负责补贴资金发放明细的审核，并负责将所有农户的补贴面积、补贴标准和补贴资金等主要信息，分村社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方可发放。同时，做好公示照片等相关工作资料的保存。

（二）时限：每年6月30日前通过“一卡通”将补贴资金陆续兑现到农户手中。

**五、受理单位及咨询方式**

区农业农村委联系人：周 可  电话：023-71413136